

# 新竹市衛生局長照人員認證申請流程

## Step1：線上預約

至長照人員管理系統(<https://ltcpap.mohw.gov.tw/molc>)

線上點選「**預約申請長照人員證明**」並登打資料，必填項目(**紅色標題**)。

## Step2：遞送紙本申請書

填具紙本申請書(請至相關附件下載)親送或委託他人送件，並檢附相關附件資料正本及影本(詳如申請書)，至本局長期照顧科(新竹市中央路241號10樓)辦理長照服務人員證明。如非本人，請檢附委託書及委託人身分證影本。

## Step3：文件審核

審視文件內容及相關佐證資料，如有缺件或有誤，補正後再行送件。

## Step4：製作、領取人員認證

確認長照人員認證(小卡)照片及相關資訊是否有誤，簽章領取並繳納100元規費。

註1：於民國108年6月3日始需繳納新台幣100元規費。

註2：以申辦當日核發為主，視申辦案量延後七個工作日內核發。

## 衛生局長照人員認證申請書

姓名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照片 (1 吋 X2 張) 第一張實貼 第二張浮貼
身分證字號		聯絡電話		
現職機構名稱		現職機構電話		
<b>申請職業類別</b>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照顧服務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教保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生活服務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家庭托顧服務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居家服務督導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 社會工作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. 社會工作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8. 醫事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9. 個案管理				
<b>申請項目</b>				<b>檢附文件代號</b>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照人員證明【新辦】 ※是否已線上預約申請長照人員證明： 【是】請提供右方檢附文件 【否】請填寫線上申請，並提供右方檢附文件				1. 2. 5. 8. 9.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照人員證明【到期更新】				1. 6. 8. 9. 10.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照人員證明【遺失補發】				1. 7. 8. 9.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長照人員證明【損壞換發】				1. 6. 8. 9.
<b>檢附文件種類</b>				
<b>※第 1-5 項證件除正本外皆需含影本、非本人辦理需檢附第 11 項資料</b>				
1. 身分證正本及影本正反面 (外籍人士附居留證或護照) 2. 職業資格證明文件(詳見 2-1. 檢核表) 3. 長照服務機構在職證明 4. 長照服務機構離職證明 5. 長照培訓共同課程【Level1】訓練證明 (照顧服務員免附) 6. 原領長照人員證明 7. 長照人員證明遺失切結書 8. 規費新臺幣 100 元整 (108.6.3 開始收費) 9. 最近三個月內之一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 2 張 10. 繼續教育證明文件 11. 委託書、被委託人身分證影本(非本人辦理)				
<b>2-1. 職業資格證明文件檢核表</b>				
職業類別	文件項目			
1. 照顧服務員 第二條第一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高中(職)以上學校護理、照顧相關科、系、組、所、學位學程畢業證書		
	<b>※外籍照顧服務員免附職業資格證明文件</b> ※是否有以下情形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是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照顧失智症者：需檢附失智症服務相關訓練證明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照顧未滿 45 歲之失能身障者：需檢附身心障礙服務相關訓練證明文件			
2. 教保員 第二條第一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大專校院醫學、護理、復健、職能治療、物理治療、教育、特殊教育、社會、社會工作、社會福利、輔導、心理、兒童及少年福利、幼保、早期療育、聽力、語言治療、老人照顧、長期照顧相關科、系、所、學位學程畢業證書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證書、教保員及訓練員訓練結業證明書		
3. 生活服務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生活照顧服務相關訓練結業證明書		

第二條第一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教保員、訓練員或照顧服務員資格證明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或保母人員職類技術士證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高中(職)以上學校護理、照顧相關科、系、組、所、學位學程畢業證書
4. 家庭托顧服務員 第二條第一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家庭托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教保員、訓練員、生活服務員或照顧服務員資格證明
5. 居家服務督導員 第二條第二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社會工作師證照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專科以上學校社會工作、醫學、護理、職能治療、物理治療、營養、藥學、公共衛生、老人照顧等相關系、所、學位學程、科畢業證書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專科以上學校，非屬社會工作、醫學、護理、職能治療、物理治療、營養、藥學、公共衛生、老人照顧相關系、所、學位學程、科畢業證書、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應考資格證明
		一年以上老人、身心障礙者福利或照顧服務相關工作經驗證明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高中(職)學校護理、老人照顧等相關科、組畢業證書
		三年以上老人、身心障礙者福利或照顧服務相關工作經驗證明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專職或專任照顧服務員滿五年以上之工作經驗證明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居家服務督導員職前訓練結業證明書	
6. 社會工作師 第二條第三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
7. 社會工作人員 第二條第三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應考資格證明
8. 醫事人員 第二條第三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醫事人員執業執照
9. 個案評估、個管 管理及提供服務 人員 第二條第五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資格證明文件(個管人員資格)、計畫所定之訓練證明
擬辦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查符合規定，准予登記 承辦人：		科長： (決行) 簽收人：

# 新竹市衛生局長照機構登錄流程

## Step1：長照機構系統登錄

至長照人員管理系統(<https://ltcpap.mohw.gov.tw/molc>)，長照人員機構

### 1. 如何登錄人員

人員管理==>300 機構登錄管理==>點登錄按鈕

300-機構登錄管理 登錄

機構登錄管理 (OP210-LIST)

查詢條件

登錄機構  機構查詢

身分證/居留證/護照

證明字號 --- 長照 --- 字第  號

登錄日期  ~

核准狀態 ---

查詢 清除條件 列表匯出 登錄 註銷 關閉分頁

==>證號的空白長條輸入身分證字號==>右方需現下拉選單點開==>會帶出證明字號

作業表單

人員登錄資料

\* 證號 --- A123456789

\* 申請日期

\* 登錄機構  機構查詢

姓名

證明字號 --- 臺北市長照服字第A123456789\_01號

再輸入申請日期與登錄日期==>點左下角登錄即可

※申請日期與登錄日期請跟審核人員登錄的縣市承辦確認後再送出

作業表單

人員登錄資料

\* 證號 身分證 A123456789 臺北市長照 服字 第A123456789\_01號

4.\* 申請日期 108/07/05 核准狀態 -

\* 登錄機構 機構查詢 國籍 臺灣

姓名 蕭

5.\* 登錄日期 108/07/05 請與承辦確認後再送出

證明字號 臺北市 長照 服 字第 A123456789\_01 號

\* 核准文號日期

\* 核准文號 年 --- 字第 號

備註

6. 登錄 關閉分頁

## 2. 如何註銷人員

人員管理==>300 機構登錄管理==>點註銷按鈕

關鍵字

OP-人員管理

- 100-證明管理
- 200-認證審核管理
- 210-發證批次轉入
- 300-機構登錄管理
- 310-登錄批次轉入
- 400-報請支援管理
- 500-執業統計(月報)

300-機構登錄管理 註銷

機構登錄管理 (OP210-LIST)

查詢條件

登錄機構 機構查詢

身分證/居留證/護照

證明字號 --- 長照 --- 字第 號

登錄日期 ~

核准狀態 ---

查詢 清除條件 列表匯出 登錄 註銷 關閉分頁

==>查詢條件欄位輸入離職人員相關資料後按查詢

300-機構登錄管理 註銷

註銷 (OP210-TAB\_ANNUL)

查詢條件

登錄機構 機構查詢 國籍 ---

身分證/居留證/護照 A123456789 姓名

登錄日期 ~

證明字號 --- 長照 --- 字第 號

查詢 清除條件 利用相關欄位輸入資料後按查詢

查詢結果

#	機構名稱	職業類別	姓名	證明字號	登錄日期
1	臺中市 中心 長期照顧	照顧服務員	吳	臺中市長照服字 第A123456789_01號	108/05/31

顯示第 1 到第 1 項記錄，總共 1 項記錄

==>勾選離職人員後輸入註銷總類、日期後按下註銷按鈕

查詢結果

#	機構名稱	職類別	姓名	證明字號	登錄日期
1	臺中市長照服務中心	照顧服務員	吳	臺中市長照服字 號A123456789_01號	108/05/31

顯示第 1 到第 1 項記錄，總共 1 項記錄

註銷表單

\* 註銷種類

\* 註銷日期

備註

註銷 關閉分頁

勾選需離職人員後輸入註銷種類、註銷日期後點註銷

### 3.登錄人員沒有帶出資料

如果登入人員沒有帶出資料如下圖

開/關選單

衛生福利部長照機構暨長照人員相關管理資訊系統

點擊兩下開啟程式

關鍵字

OP-人員管理

100-證明管理

300-機構登錄管理

400-報請支援管理

首頁 儀表版 300-機構登錄管理

300-機構登錄管理 登錄

登錄 (OP210-CREATE)

作業表單

人員登錄資料

\* 證號  A123456789

\* 申請日期

\* 登錄機構  臺中市長照服務中心

姓名

\* 登錄日期

證明字號  長照  字第  號

\* 核准文號日期

\* 核准文號  年  字第  號

核准狀態

國籍

代表此長照人員沒有長照人員證明資料

有兩種處理方式

1. 如有當初核准文號-請當初承辦人員至系統上補回
2. 至系統登入畫面點預約申請長照人員證明==>重新申請

## Step2：遞送紙本申請書

填具紙本申請書(請至相關附件下載)親送或郵寄送件皆可，並檢附相關附件資料(詳如申請書)，至本局長照服務科(新竹市中央路 241 號 10 樓)辦理長照服務人員登錄、註銷或報備支援。

## 新竹市衛生局長照服務機構申請長照人員登錄(及註銷、支援服務)申請書

中華民國：110 年 月 日

長照服務機構名稱				
申請長照人員名單				
檢附資料	<b>登 錄</b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人員認證證明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務證明文件	<b>註 銷</b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離職證明文件		
申請項目	姓名	身份證字號	認證字號	職業別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登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註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支援服務 支援地點： 支援時間/時段： 支援理由：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登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註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支援服務 支援地點： 支援時間/時段： 支援理由：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登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註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支援服務 支援地點： 支援時間/時段： 支援理由：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登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註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支援服務 支援地點： 支援時間/時段： 支援理由：				
機構大小印：				

承辦人：

科長：

(決行)

### Step3：文件審核

審視申請書及相關資料，確認無誤後，完成人員登錄、註銷或支援報備程序。

註：系統登錄後遞送申請書，如內容無誤，於七個工作日內完成程序。